



# 動力

Momentum  
STEMI's QUARTERLY BULLETIN  
唐崇榮國際佈道團  
www.stemi.org  
北美版  
2010秋季

發行人：唐崇榮 ● 顧問：林望傑、陳佐人 ● 編輯：蔡蓓 ● 美編：葉俊廷 ● 發行：陳敏佑 ● 印刷：Fineline Printing Company

## 耶穌， 貧窮的王



八月份在澳洲 Sydney 2010 佈道會

**晚**安！今天我們在這裡一同慶祝，一同紀念，也一同傳講耶穌基督降生。這是全世界不分種族，不分國界，最多人紀念，最多人歡慶的一天。耶穌基督是誰？耶穌基督是革命家嗎？他比最大的革命家帶來世界歷史更大的革命。耶穌基督是道德家嗎？他比任何一個道德家帶來道德更大的刺激、示範以及改變。耶穌基督是政治家嗎？他從來沒有任何一點點的政治地位，但是許多最偉大的政治家從他得到最大的啟發。耶穌基督是宗教家嗎？他從來沒有說他來創立一個宗教，但是許多許多的宗教家所未曾達到的，人格所見證過的，所達到過的道德範圍，在他的生命中間顯露出來了。

耶穌基督是誰呢？沒有一個人，社會中間任何一個階級，任何一個層次的成就沒有受過他的影響。基督是所有宗教家裡面活得最短，在世界所度的年日最少的一個人。耶穌基督只活了三十三年半的時間。耶穌基督生的時候是借別人的地方--馬槽；耶穌基督死的時候是借別人的墳墓

而埋葬。這三十三年半的中間，他所過的生活，比任何一個所謂「無產階級」的人更無產。但是，當他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他好像是完全失敗的人；他死的時候，未曾寫過一首基督教的詩歌，他死的時候，沒有建過一間基督教的學校。他死的時候，沒有辦過一個基督教的學府。耶穌基督在世上的時候，沒有建過一支基督教的軍隊。耶穌基督死的時候，沒有建過一間基督教的禮拜堂。耶穌基督死的時候，可以說呢，完全失敗的，大多的宗教創辦人都是壽終正寢。只有耶穌基督是死於非命，而且是毫無抵抗，淒慘的掛在十字架上。一個這樣年輕，只有三年半工作的人，能夠有什麼成就呢？但是在他最失敗，被人掛在十字架上，毫無抵抗淒慘而死的時候，他講了一句話「成了」（參：約翰福音十九章 30 節）成就了，成全了，成功了。It is completed. It is accomplished. It is finished.

這一位基督到底是誰呢？這位基督生的時候，沒有人認知他是誰？死的時候，沒有人在他面前勇敢稱呼或者



▲ 八月份在澳洲 Perth 2010 佈道會



▲ 八月份在澳洲 Melbourne 2010 佈道會



▲ 八月份在澳洲 Adelaide 2010 佈道會

尊崇他有任何偉大的地方。但是這位基督在聖經裡面記載過，他生的時候，有人把他當做君王基督敬拜的，他死的時候，有人把他當做要來的君王來等候的。而他自己在受審判的時候，也講了「我被生而為王」（參：約翰福音十八章37節）。所以今天我們要在這個聚會中間，講一個很特別不協調，不合理，很不易明白的一個名詞，作為我們這一次整個講道的題目-「**貧窮的王**」。

**有王是貧窮的嗎？**有貧窮的人曾經做過王嗎？做王的時候還是貧窮的嗎？全世界歷史中間唯有這一次，在這三十三年半中間有過一個貧窮的王。所以他生的時候因為他的貧窮，整個猶太國沒有人認識他是誰。因為他的貧窮，整個以色列人沒有人知道他是王。因為他是貧窮的王，所以他死的時候，也沒有人看出他有任何王的跡象。但是，這一個在歷史上曾經被稱為王，也自稱為王的人，卻曾經成為世界許許多多的君王，許許多多的政治的領袖，從內心深處尊敬，佩服，崇拜，以致於把生命交託給他的一個奇特的人。

拿破崙 (Napoleon Bonaparte, 1769-1821) 在聖赫倫那島 (Saint Helena) 被流放的時候，曾經很痛苦，很哀嘆，卻很感慨的講了一段話，他說「從古至今，所有的大君王都有千千萬萬的軍馬，有千千萬萬的侍從隨著他，他們征服了無數的土地，他們統治了無數的百姓，漢尼拔 (Hannibal 247-183 B.C.)，亞歷山大大帝，查理曼，以致於我，成吉思汗，還有其他的大帝，這些人都有千萬的人在他們活著的時候跟隨他，尊崇他。但是，我們的國度有一天都要消滅，歷史有許多要來的時代會忘記我們，但是在歷史上曾經有一個人，他手無寸鐵，身無分文，生的時候很貧窮，死的時候很淒慘，但是，他的國度無窮無盡，以後的日子，有千千萬萬萬的青年人，一代一代起來要成為他的自願軍，永世無疆。」拿破崙講過這個話，以後不久，他就離開人世，而世界歷史證明他講的這段話是真的。

今天我們如果到巴黎去，我們可以看見一個拿破崙墳墓，拿破崙棺材停棺的地方被建起來像一個禮拜堂，又像宮殿一樣，整個圓頂的屋頂都是用黃金把它鋪上去的。但是，除了這個地方以外，有沒有德國人紀念拿破崙呢？有沒有英國人紀念拿破崙呢？有沒有世界其他的民族尊崇他，為他建一個宮殿或者建立一個殿宇，或者建一個陵墓，或者建一個紀念館來紀念他呢？沒有。但是耶穌基督死的時候這麼淒慘，兩千多年以後，我們看見世界各地各國，都有為了他的緣故建立偉大的禮拜堂，雄偉過於皇宮，處處聽見歌聲敬拜。今天你們聽的詩歌，裡面有很柔美，有很雄壯的貝多芬 (Ludwig van Beethoven, 1770-1827) 的「哈利路亞」，



還有非常優美，使人從內心深處感到和平臨到的「啊，聖善夜」，這些都是為了這一位降生在馬槽的君王而寫的。

但是「你認識耶穌嗎？你愛他嗎？你傳講耶穌很久了，你真正明白什麼叫做「降生」？什麼叫做「道成肉身」？什麼叫做「大哉！敬虔的奧秘，上帝在肉身顯現」？（參：提摩太前書三章16節），那住在至高之處的創造主，被生在牲畜所居住的地方，在那裡道成肉身。你知道不知道，所有的宗教都是人在肉身之中尋求道，因為物質的生活不能滿足他們，正像孔子所說的「君子謀道不謀食」（參《論語·衛靈公》）。你知道不知道，所有的宗教領袖都不滿意現世中間物質的享受，他們要更高的一層在心靈界裡面，找到真理的供應，找到良心的慰藉，找到他們心靈深處真正的內容。所以人在肉身中間尋找道，而成為有意義的人生。但是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不是肉身尋道！

瑞典的神學家虞格仁 (Andrews Nygren, 1890-1977) 把歷史中間，所有的哲學對愛的探討，跟耶穌基督把上帝的愛彰顯出來，這兩個事做一個比較的時候，他說「人所愛的東西常常是向上的。」我們愛什麼？我們愛比我們更美的東西，我們愛比我們更聰明的東西，我們愛比我們更有價值的東西。所以我們自己不懂音樂，聽到最會彈琴的人，我們就欣賞他，也說「我愛音樂」，你愛上了比你更高的東西。你看見有一些人口才好得不得了，講得頭頭是道，你喜歡聽他，因為那些真理，比你理性中間所想的更高超。你看見一個漂亮的女孩子美到一個地步，你才發現原來人間還有一種視覺這麼大的享受，你就每天想念她。你看見美的，看見比你美的，你愛。你聽見好的，比你更好的，你愛。你看見有道理的，比你想的更有道理的，你愛上了。你的愛是向善的、向上的、向更高的、更美的、更有價值的、更永恆的。但是，這個愛是一種享受，這個愛是一種讚賞，這個愛是一種追求，這個愛是從下到上的愛。

當你看見比你更難看、更醜、更窮、更可怕、更淒涼、更不配的東西的時候，你會討厭他，你會恨他，你會丟棄他。那麼，請問，真正的愛應當是怎麼樣的方向？為什麼聖經不用 *philia* 這個字來描寫上帝的愛呢？為什麼聖經不用 *eros* 這個字來描寫上帝的愛呢？在柏拉圖 (Plato 427-347 B.C.) 的哲學裡面，愛，甚至對真理的追求的愛，

他都用 *eros* 這個字來表達，還是從下到上的。虞格仁說「聖經從來不用這個字，聖經所用的字是 *agape*。*agape* 不是從下到上的，*agape* 是從上到下的。」尊貴的愛卑微的，榮耀的愛羞辱的，有價值的愛沒有價值的，配得到最高頌讚的愛那些應當被咒詛的。這個愛是從上到下的，這個愛是自我降低，這個愛是自我犧牲。所以聖經告訴我們，「耶穌基督本來是富足的，為了我們的緣故他成為貧窮，這樣，使我們的貧窮藉著他可以成為富足」（參：哥林多後書八章9節）。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耶穌基督，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唯一的一位，從道德方面毫無瑕疵，從物質方面毫無享受，從他人格跟教訓方面，毫無可比的一個最高之處的真理的本體，到世界上自我宣佈他就是道路，他就是真理，他就是生命的這一位在人間的神。所以基督生下的時候是貧窮的，他死的時候是貧窮的，真正唯一的無產階級的領袖，真正無產的領袖就是這一位，就是耶穌基督。而基督生在猶太，猶太沒有人知道他真正是王。基督死在猶太，猶太沒有一個人知道他是王。而他生的時候，他死的時候，卻有兩種不同的聲音幾乎已經宣佈出來，耶穌基督是王。當耶穌基督生的時候，猶太人不知道他是王。但是上帝用東方一些有智慧的人，在查考天文，研究歷史，比較當時的世局，在真正順從上帝的引導中間，他們發現有一個猶太的王生下來。所以東方這幾個，中文翻譯成博士的，他們就離開他們的家鄉，沿途跋涉，翻山越嶺，經過山川河流，直到曠野之地來到耶路撒冷，他們按照普遍理性的常識，王一定是生在皇宮，所以他們就在希律王的皇宮那裡問，那生下來做猶太人的王的是不是在這裡？「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所以我們特別來找他，要向他敬拜」（參：馬太福音二章2節）。

所以聖經告訴我們，耶穌基督生下來的時候，沒有一個猶太人知道他是王。但是上帝感動了外邦人，那些在遠方，與以色列人的法利賽人、文士、律法師、經學家完全沒有關係的人來承認耶穌基督是王。他們帶著乳香、沒藥、黃金，這三件正是預表耶穌基督是祭司、是先知、是君王。把這三樣獻給這個嬰孩，是把耶穌基督的三大職分顯明出來了，這件事當時也沒有人知道。直到一千五百年以後，約翰加爾文 (John Calvin, 1509-1564) 把這三件事提出來，我們教會才知道基督是君王，基督是祭司，基督是先知。



當他們到希律王面前的時候，希律說「我也不知道他們生在哪裡？所以如果你們找到了，請你們回來告訴我，我好去敬拜祂」（參：馬太福音二章 8 節）。希律講的是真話嗎？絕對不是。就像我們中國人講的「王不見王」，「我既然是王，我怎麼可能容忍另外一個人生下來做猶太人的王？我既然是猶太人的王，我就不能容忍有另外一個人來搶奪我的位子。」而希律作賊心虛，因為他知道他根本不是合法的王，他是沒有資格做以色列人的王，因為他不是猶太種族，他又不是大衛的子孫，他不在猶大支派的後裔，這在以色列人的傳統中間，是絕對沒有可能輪到他做王的。那為什麼希律王會做王呢？因為羅馬帝國不要猶太人統一，也不要猶太人同心，所以他就用了一個以東族的人來統治猶太人。這樣，猶太人對羅馬帝國的叛，就變成一件非常困難的事情。這樣呢，當耶穌生的時候，是政治家利用宗教來達到政治的目的。

而當希律問那些法利賽人，問那些律法師說，「你們研究聖經以後告訴我，上帝曾經講過猶太人的王生在哪裡？」（參：馬太福音二章 4 節）他們研究的結果，就對他說「彌迦書已經預言了，那以法大，伯利恆城，你雖然在以色列中間是最小的，我卻要在你那個城市裡面降生一位君王，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所以猶太人的王一定生在伯利恆」（參：馬太福音二章 5-6 節）。我看到這一段聖經的時候，我感到很奇怪，為什麼這些神學家自己不研究，要等到東方博士提醒他，他們才去研究？

那麼耶穌三十三年半的中間，有沒有告訴人他是王？有暗示他是王，但是這個王是什麼王？是沒有王宮，沒有皇袍，沒有皇軍，沒有勢力，沒有政治地位，天天飄流在四方，在各城鄉中間傳福音，醫治病人，照顧貧窮的人，傳福音給最卑賤的貧民的一個傳道的人，所以沒有人看出他是王。他多次提到「上帝的國」，「上帝的國」，「神的國」，「天國」，而這些跟隨他的人，根本聽不懂他在講什麼，因為照他們的觀念，如果耶穌基督是彌賽亞，彌賽亞是會來做王，但是彌賽亞做王的時候，一定是復興大衛的寶座，一定是進入王宮裡面，以政治勢力把所有外敵把他們打敗，趕走羅馬帝國的軍隊，使以色列可以復興起來。所以他們想像中間的國，他們想像中間的王，跟耶穌基督所以被稱為是王的「王」，是完全兩件不同的事情，而基督也不再對他們多講。基督在三年半的中間，整個傳道最重要的主題就是「上帝的國」，「上帝的國」。從一

開始的時候，耶穌基督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參：馬太福音四章 17 節；馬可福音一章 15 節）。他們聽見了嗎？他們聽見了。他們明白嗎？他們不明白，他們就把這個天國，當做就是以色列國的復興。

所以基督在世界上傳道，收了這些學生，到他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這些以色列人沒有一個人知道他講的奧秘是什麼。所以呢，當耶穌基督死的時候，上帝感動另外一個人看出耶穌基督是王，而這個人是不是猶太人呢？聖經裡沒有講。這個人是外族的人跑到以色列人的地方行兇做惡，搶東西，放火殺人的一個大強盜，結果被抓去與基督一同被釘在十字架上，這個人是基督死的時候，唯一承認耶穌是王的一個人。我很不明白，為什麼生下來時候，猶太人不明白，要外族的人來進貢，來跪在他的面前稱他為王。我不明白，為什麼死的時候，沒有一個猶太人知道他是王，沒有一個門徒知道他是王，要一個釘在十字架上的強盜來說他王。十字架上的強盜在被釘的時候，與另外一個強盜一同譏笑耶穌。所以聖經說強盜們，the robbers, They are mocking on Him on the cross. (參：馬太福音廿七章 44 節) 在十字架上一同譏笑他，冷嘲熱諷的責備，罵他；十字架下面，我們看見猶太人說「你如果是上帝的兒子，從十字架上下來吧！」「醫生，你能醫治別人，醫治自己吧！」下面的人說「上帝若喜悅你，現在搭救你吧！」他們用各樣的話來侮辱耶穌，耶穌基督一句不回答，耶穌基督完全承擔人所受的痛苦，人的罪應當受的審判，上帝在律法中間對人應當有的咒詛，他完全承擔了，他完全被罵不還口，他受刺激不講兇嚇的話（參：彼得前書二章 23 節），他就這樣讓人終日殺他，終日恨他，整個在下面的人都譏笑他。而耶穌基督一句話不回答，就是他們看見他靜默在十字架上受苦的時候，突然間他動了嘴唇，他講了第一句話，這位全身受鞭傷，四肢被釘的傷口流出鮮血的基督，他開口講的第一句話，「**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參：路加福音廿三章 34 節）。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耶穌基督以代死，受痛苦，擔當刑罰，在受咒詛的狀態中間，用他的愛為罪人禱告，他不是講一個理論。「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當他講完這一句話以後，有一個驚天動地的大改變，那是只在一個人心中改變，不在別人的心中。



耶穌基督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這句話在聖靈感動之下，使這個強盜產生了一個非常大的震撼的改變，整個心轉過來，他看見這個不是普通人，這個人一定是在另外一個屬靈國度中間，沒有人可以達到的境界中間，有最高的道德，有最高的靈性，有最良善的心懷，他應當是全世界人的王，而這個人有一天一定要統治全世界，但是很可惜被掛在木頭上。他就轉過來對耶穌說「耶穌啊，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紀念我」（參：路加福音廿三章 42 節）。今天我們多少聚會聽了多少偉大的道理，我們的生活還是照舊，我們對神沒有反應。這個強盜可能從小沒有好的爸爸，沒有好的媽媽，沒有好的老師，沒有好的同學，沒有好的環境，沒有好的機會，所以到底他變成一個強盜。就在他斷氣以前，有一個機會，只一次的機會，只有聽一句的話語，他整個生命改變了，十字架上。

今天世界這麼黑暗，政治逼你上十字架，宗教逼你上十字架，法院逼你上十字架，軍事逼你上十字架，大自然要把你逼死。群眾讓你上台，讓你在十字架上受死。這世界最被看重的這些勢力，都是反對真理的。否則像你這麼好的人，怎麼會死在這樣淒慘的地方，難道這就是世界歷史？難道政治一直黑暗下去嗎？難道軍事一直黑暗下去嗎？難道法律從來不講公義嗎？難道世界的經濟總是有錢叫鬼推磨嗎？難道群眾的聲音，可以因為他們多數永遠得勝嗎？難道，難道，難道...。不！有一天你的國會來臨，有一天世界會改變，有一天世界所有冤枉的事情一定要反過來，那個時候你是王，「耶穌啊，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紀念我！」當耶穌聽見這句話的時候回頭看著他，對他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今天我與你，你與我一同在樂園裡了。」（參：路加福音廿三章 43 節）。

「你要求的是什麼？」「以後。」我告訴你「今天。」強盜說：「紀念我！」主說：「我告訴你，你與我一同坐席」。有哪一種話語比生命的主給你的應許，使你死得更安心，有哪一種權威比耶穌基督所講的話語，更使你安穩你的心意？那一天耶穌基督流血，第一個被赦免的人不是彼得，不是雅各是這個強盜。我可以講一句你很不願意聽的話，在我心目中間，新約最偉大的信心是這個強盜。因為他根據什麼相信耶穌呢？他看不見耶穌從十字架上下來，他看不見耶穌基督坐在寶座，他看不見耶穌駕雲從天降下，審判活人死人，他看不見耶穌基督有什麼權柄

來管理這個世界。但是信心告訴他，我已經看見了，我看見了別人沒有看見的。我看見了社會的現象不能告訴我的，我看見了在十字架上，在各各他的狀況中間，沒有人可以明白的。感謝上帝！

那一天晚上，因為逾越節來到，在太陽下山以前，一定把所有的屍體從十字架上拉下來，但是他們發現，耶穌死了。這些強盜沒有死，他們用刀把強盜的兩條腿砍斷，血如同泉水湧下來。然後流乾了就死了。但是我告訴你，這個是新約中間第一個得救的人，這是耶穌釘十字架以後第一個蒙赦罪的人，這是整個歷史中間第一個進樂園的人。耶穌基督進樂園去的時候，天使很奇怪，歡送祂的時候卻生在馬槽，死的時候帶一個強盜回來，這就是基督。

基督是誰？基督是君王。基督生的時候，是三博士承認他是王，猶太人不認識他。基督死的時候，是強盜認識他是王，猶太人其他的人不知道，門徒不知道。當耶穌基督復活以後，在留在世界上四十天，誰知道那四十天耶穌講什麼話呢？聖經說「講論上帝國的事」（參：使徒行傳一章 3 節）。「你們要明白的是什麼？不是吃飯，睡覺，學位，學問，在哪一個禮拜堂做大牧師，有沒有汽車，有沒有冷氣。你們要知道的是什麼？天國的事情。講論天國的事，再補習四十天，你們只要學問，你們只要學分，你們沒有看見上帝的國。「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上帝的國，人如果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上帝的國」（參：約翰福音三章 3、5 節）。到最後一天的時候，耶穌要升天之前，他們問的問題還是不及格。「你復興以色列國是這個時候嗎？」（參：使徒行傳一章 6 節）我們的主愛他的門徒，忍耐到這個地步，對他們說，「我父復興以色列的日子你們不必知道，但你們要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聖靈降臨在你們的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做我的見證」（參：使徒行傳一章 7-8 節）然後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讓約翰在拔摩海島，看見啟示錄一切的現象，最後發現基督是萬王之王，是萬主之主，騎著白馬，那真正的白馬要統治全世界。在他的腿的上面寫著「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參：啟示錄十九章 16 節）

基督生的時候，博士認識他是王；基督死的時候，只有強盜知道他是王，基督生死之間，所有的猶太人都不知道他是誰。今天的基督教是這樣嗎？今天的基督徒是



這樣嗎？你認識的耶穌基督是誰？而耶穌基督好像也從來沒有自稱「我是王，你們尊我做王。」沒有！聖經只有兩處記載，一處是在約翰福音第六章，耶穌五餅二魚供應了五千男丁吃飽之後呢，他們就逼他做王。為什麼呢？「這種總統擔保我有飯吃，我不必再選別人，我不管你是什麼黨，只要我能吃飽的就是好總統。」所以他們逼他做王的時候，耶穌基督退到山上去禱告，他不接受這個王位。第二次，在彼拉多面前的時候，彼拉多問他說，「你告訴我，你做什麼？」耶穌不回答。「你告訴我，你講過什麼？」耶穌不回答。彼拉多說「你不回答嗎？你豈不知道我有權柄治你於死，我也有權柄放走你嗎？」（參：約翰福音十九章 10 節）當彼拉多講這種傲慢的話的時候，耶穌基督一定要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若不是天上的父給你權柄，你沒有資格處理我的事情」（參：約翰福音十九章 11 節）。彼拉多會不會說「你知道不知道我是誰？我是羅馬帝國派來的巡撫，我現在要打你。」彼拉多不敢，因為基督的話裡面有一種屬靈的權威，是超過世界上政治家的權威。所以他那個時候靜下來，結果把他帶到裡面去，問他說「你再告訴我，你是猶太人的王嗎？」（參：馬太福音廿七章 11 節；馬可福音十五章 2 節；路加福音廿三章 3 節；約翰福音十八章 33 節）

聖經告訴我們，有兩個問題耶穌一定回答。你問他做什麼，他不回答。你問他說什麼，他不管。但是當祭司長該亞法問他說「你老實告訴我，你是上帝的兒子嗎？」耶穌就回答說「你說的是」（參：馬太福音廿六章 63-64 節）。當政治家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嗎？」耶穌回答說「你說的是。」人要問的，不是說耶穌一定要回答，因為耶穌基督的死不是因為他做錯事，他沒有做錯。耶穌基督的死，也不是因為他講錯話，因為他沒有講錯。耶穌基督的死，因為他的地位實在是上帝的兒子，他實在是猶太人的王，所以他一定要死。

那麼你說，為什麼這個問題從彼拉多口中出來的時候，不是問「你是上帝的兒子嗎？」為什麼這個問題從祭司長口中出來的時候，沒有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嗎？」我告訴你，猶太人一定要知道什麼叫做「上帝的兒子」。上帝是獨一的，你敢說你是祂的兒子嗎？所以你這樣就破壞整個希伯來人的信仰，你這樣就變成宗教的背叛者。上帝是獨一的上帝，你只能信祂，你只能拜祂，除祂以外沒有別的上帝。但是耶穌基督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第

一節卻說，「你們信上帝，也當信我。」這句話是違背了整個希伯來人一神信仰的精神，最可怕的挑戰，所以因為這一句話他一定要死，耶穌基督知道，但是他一定要講，因為他是上帝道成肉身來到人間。

所以呢，猶太人的祭司長要問他說「你是上帝的兒子嗎？」耶穌說「是。只是我告訴你，你們要看見人子末後的日子跟眾使者下來，要審判這個世界。」（參：馬太福音廿六章 64 節）他就把衣服撕裂了說「我們不必再用見證人了，他已經自己講了這些褻瀆的話，我們還要什麼見證人？讓他去死！」（參：馬太福音廿六章 65 節）但是，猶太人很想殺耶穌，猶太人不能容忍這個自稱與上帝同等的人。他是誰？不能容忍他，殺他！但是猶太人看摩西的律法「不可殺人。」麻煩了，明明要殺，又知道不可殺。心裡要殺，手不敢殺。要殺，但是宗教說不可殺。那怎麼辦？好，耶穌生的時候，政治利用宗教，耶穌死的時候，宗教利用政治。當政治利用宗教的時候，建聖殿掌大權，現在宗教反回來利用政治說，「我不能殺耶穌，我現在告到你面前，我告訴你，他如果說他是猶太人的王，表示背叛凱撒，背叛羅馬帝國，你要不要處理他？如果他是王，而且羅馬帝國所定的是希律王，兩王，王不見王，誓不兩立，你告訴我要不要殺他？」

所以呢，彼拉多不會問說「你是上帝的兒子嗎？」彼拉多才不管上帝有沒有兒子。彼拉多知道羅馬的神裡面有很多神的兒子的，一大堆所謂神仙的兒子，他根本不管這個事情，但是你不要告訴我你是王，你是王就表示你挑戰羅馬帝國，你是王表示你是恐怖份子，你是王表示你要宣佈革命，所以我從這裡下問：「你告訴我，你是不是猶太人的王？」耶穌基督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我是猶太人的王。但是，我的國不是屬於這個世界，我不是來跟你搶王位的，我不是來跟你搗蛋的，我不是來鬧革命的，我是王，但是我的國不屬於這個世界，如果我的國是屬於這個世界，我的臣民必相爭，不讓我被交在你的手中來受你審判」（參：約翰福音十八章 36 節）。彼拉多聽見這些話越聽越亂了，又是王，又不是這個世界的王，那是什麼王呢？又是王，又不爭王位，那你就沒有犯錯，那我要殺你嗎？或者不要殺你？如果要殺你，理由不夠，不殺你，我會被殺。那怎麼辦呢？在兩難之中，人總是為自己的得失，當做最重要的行事的關鍵，而不顧別人的事情。所以彼拉多就說「我把他鞭打了，夠不夠？把他鞭傷了，夠不



夠？猶太人哪！看你們的王，你們看你們的王。」「我們沒有王，我們除了凱撒以外，我們沒有王。」（參：約翰福音十九章14-15節）糟糕了，那怎麼辦呢？那我不能處理了，因為我發現他沒有錯，我發現他沒有罪，所以像這樣一個好的人，絲毫沒有任何的錯誤，那我就把他們給你們，我洗手，洗手不幹，洗手不認，這個成語是從聖經來的。

今天多少人犯了錯，他就洗手：「這不是我的錯！」「流這個人的血，罪不在我的身上，去吧！我把這個文書交給你們，權柄交給你們，你們可以處死他，與我無干！」彼拉多一生做的最大的錯事，就是這一件他以為沒有錯的事。彼拉多一生做的最大的錯事，就是知道不該做而做的事。今天有人做了不該做的事，是犯罪。有人不做應該做的事，也是犯罪。彼拉多後來犯了很多的錯誤，羅馬帝國把他調回去，提早退休，回到他的家鄉。

親愛的弟兄姐妹，他處理了耶穌的事情嗎？沒有。他連自己的事情都沒有處理。今天我奉主的名告訴你，你聽過耶穌，然後你沒有反應已經很久了，請問要到什麼時候？你在歷史中間看不到一個人，生的時候借動物的地方，死的時候借富人的墳墓，被釘的時候掛在木頭上，無罪擔當，但是耶穌對彼拉多說「我生而為王，特要為真理作見證」（參：約翰福音十八章37節）。

今天你把耶穌跟所有的宗教家比一比吧！你把耶穌跟所有的政治家比一比吧！你把耶穌跟所有的君王比一比吧！有誰像他，他實實在在是聖潔、良善、慈愛、公義、充滿憐憫、充滿愛心，從天上降下來，生在地上不是要做乞丐，不是求你，不是要做一個普通的人，來讓你服事他。他說「我來是要服事人，不是受人的服事。」「我來要做王，要管理你。」我們今天看不見他是王，為什麼？因為他不像王嘛。王應當有王的形像，他沒有。他太貧窮了，這樣貧窮的形像，誰會相信他是王呢？今天晚上，請問你，我們慶祝聖誕用這個方式好不好？我很歡喜沒有聖誕樹，因為我每次看聖誕樹我看不明白。聖誕樹是什麼樹？世界上最漂亮最沒有用的樹。樹根是沒有的，果子是裝上去的，燈是勉強弄起來的。漂亮得不得了，再過一個禮拜丟在垃圾堆的東西。不過很感謝主，沒有聖誕樹的聖誕比較好，使我們不被distracted，不被牽引到旁流那邊去。我感謝上帝，我們的聖誕節是沒有聖誕老

人的，因為這些滿臉紅紅，衣服紅紅，鬍鬚白白的人從哪裡來的，我不知道。但是我告訴你，聖誕的主人不是聖誕樹，不是聖誕老人，聖誕的主人是在又髒又臭，又卑賤中間生下來的，那個貧窮的王耶穌基督。

有哪一個人？你說「主啊，我也願意，我明白了，我不要剛硬著心，我不要帶著我的罪惡回家，我要相信耶穌基督，因為他愛我們，他救贖我們，他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他為我們流血，他要做我的王管理我。」可能從前是罪管理你，是妓女管理你，是酒鬼管理你，是賭博的習慣管理你。今天晚上你說「主啊，我回來，求你管理我。你用真理管理我，你用公義管理我，你用慈愛管理我，用你的恩典治理我，從今以後我屬於你。」

「親愛的主我感謝你，當我還不認識你的時候，你已經認識我了。當我還在罪惡中間的時候，你已經愛我。當我在模糊中間的時候，你用真理教導我，你用真光照耀我，你用聖靈感動我。今天晚上，我不願意因為你的貧窮而忽略你是王，你願意到世界上來，道成肉身，捨棄生命，流出寶血，為我們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擔當我們應當受的咒詛，擔當上帝對罪惡的刑罰。主啊，你說我若信你，我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如今我到你的面前來，求天父赦免我的罪，求耶穌基督拯救我的靈魂。求聖靈把新的生命賜給我，引導我，讓耶穌基督在我生命中間做王。你為我的緣故，從富足成為貧窮，使我貧窮可以成為富足。今天晚上，我承認我一切的罪惡，我從今相信你，一次相信，永遠相信，一次跟隨，永不後退。求主聽我的禱告，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講於2006年12月18日，台北國父紀念館。唐牧師允准節錄濃縮刊載，未經唐牧師過目



# 自由意志真偽辨 (三)

林慈信

## 四、對隨意自由論的批判

隨意自由論在基督教神學中，有著漫長的歷史。早期教會，幾乎所有的教父們都持這一立場，直到奧古斯丁與伯拉糾辯論時才開始受到質疑。從那以後，教會內就出現了奧古斯丁與伯拉糾的自由觀之間的爭辯；也有一些不穩固的立場，是兩者的混合品。馬丁路德與加爾文都持守順性自由論（即主張人的自由是有限的）；而蘇西尼和後來的亞米念主義者皆強烈地維護隨意自由論。

今天，隨意自由論在福音派和基督教哲學家圈子中頗為流行。有些基督徒哲學家認為，只有採取隨意自由論的定義，才能解決邪惡的問題；普蘭丁格〔Alvin Plantinga〕在這方面的論點尤其影響力。<sup>1</sup>神學圈子裏，隨意自由論有亞米念主義者（如Jack Cottrell），敞開神論者（如Clark Pinnock），進程神學家（如John B. Cobb）衛護。

除了那些自認是加爾文主義者以外，目前很少神學家反對隨意自由論；甚至有些改革宗傳統的哲學家，也傾向隨意自由論（如Alvin Plantinga）；還有一些改革宗的神學家對此思想言論混亂不清。如Richard Muller說：『人的道德行為是上帝事先決定的，這從來就不是改革宗的說法；正如亞當的墮落，並不是上帝的預旨，以致亞當沒有自由的選擇』<sup>2</sup>。傅蘭姆說：『我同意改革宗認為亞當的選擇是自由的，不過只是順性自由。』與Muller的觀點相反，改革宗神學家教導說：上帝預定了（ordain）人的墮落，因此上帝至少預定了一個人的道德決定。《聖經》多次提到上帝預定人的道德決定，不過我們必須對Muller公平，因為他推薦順性自由觀。然而我們必須提出：順性自由並不排除上帝預定人的道德行為，這點是Muller否定的。

隨意自由論須面對以下嚴厲的批判：<sup>3</sup>

1. 《聖經》論到上帝對人之抉擇的掌控，而隨意自由論與這些經文相衝突。《聖經》清楚教導，人的選擇被上帝永恆的計劃所掌管，雖然人要為自己的選擇負完全的責任。
2. 《聖經》並沒有直接、清楚地教導隨意自由論。沒有一段經文說明，人的意志獨立於上帝的計劃，甚至對立於人性的其他部分。一般來說，隨意自由論者不嘗試以經文來支持他們的立場，他們是從《聖經》其他的觀念來推論，例如：人的責任與上帝的命令，上帝的勸導，以及上帝的懇求（pleadings）意味著人的責任。可是他們這樣嘗試時，他們的論據並不支持他們所要證明的。隨意自由論是一個哲學上的專用名詞，背後預設了關於因果、意志與行為的關係，意志與人格、意志與願望、上帝主權的限制等前提。從《聖經》對人之責任的觀點來推理證明隨意自由論是很難的。這個企圖最終必要失敗。因此，我們要麼就是摒棄隨意自由論，要麼就是摒棄惟獨《聖經》的信念。
3. 《聖經》從來沒有把人的責任（向更高權威負責）建立在隨意自由論，或者任何一種自由觀念上。我們必須負責，因為上帝創造了我們、擁有我們、祂有權利審核我們的行為。因此，根據《聖經》，上帝的權威是人類責任之必須與足夠的根據。有時，我們的能力或無能與上帝的審判有關，因此也與我們的責任（為自己行為的後果負責）有關。可是《聖經》從來沒有暗示，隨意自由論與上帝的審判有關，甚至與我們的（為行為的後果）責任有關。
4. 退一步而言，就算隨意自由論存在，《聖經》也沒有說，上帝賦予隨意自由甚麼正面價值。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關於邪惡問題的「自由意志答辯」（freewill defense）的論調，乃是說上帝對祂所賦予人類的自由選擇那麼看重，以致祂甚至冒險讓邪惡的可能進入世界。我們可以想像，如果《聖經》真的強調隨意選擇的話，應該有很多的經文宣稱，被造物的自由（無因）行為對上帝非常重要，這些行為會榮耀上帝。可是《聖經》從來沒有暗示上帝稱許無因的自由行為，上帝甚至沒有承認它的存在。



5. 相反的，《聖經》告訴我們，在天堂裏，即人類的終結狀態中，我們再沒有犯罪的自由（選擇）。因此，人類的最高存在狀態是一個沒有隨意自由的狀態！
6. 《聖經》從來沒有訴諸人的隨意自由來判斷他的行為。《聖經》從來沒有宣告一個人無辜無罪，因為他的行為並不是隨意自由的。《聖經》也從來沒有因為一個人的隨意自由而定他的罪。我們已經看見，《聖經》有時候暗示順性自由或能力。可是，《聖經》從來沒有說到一種非順性（即：隨意）的自由。
7. 誠然，《聖經》咒詛人所犯的罪，很多時候都不是隨意自由犯的。比如：猶太出賣耶穌。就算是敞開上帝論者 Gregory Boyd 也否認，猶太出賣耶穌是隨意自由的行為。<sup>4</sup>
8. 民事法庭從來不假設，隨意自由是道德責任的條件。例如：被告被指控搶劫銀行。若要證明被告有罪，指控官必須證明他的行為完全沒有任何成因。可是，控方可以提出怎麼樣的證據呢。要證明一個反面的事實本身就是很困難的事，又要證明此被告的內心決定完全獨立自主於任何有關上帝的永恆預旨、自然成因、人格、動機，顯然是不可能的事。對於任何的刑事罪案也是如此。隨意自由論，使證明任何人的罪過成為不可能的事。
9. 事實上，一般民事法庭所假設的，剛好與隨意自由論相反：罪犯的行為是出自某種的動機。因此，法庭會花很多時間討論，被告者有沒有足夠的動機犯法。被告的行為若完全自主（獨立）於所有的動機，他大概會被判為精神病者，因此不需要負責任：罪名不成立。是的，被告的行為若完全與他的人格、願望、動機獨立的話，我們可以問：這行為在甚麼意義上是他自己的行為？若不是他自己的行為，他為甚麼需要負責呢？因此我們看見，隨意自由論不單不能成為道德責任的基礎；它其實在破壞一切道德責任的基礎。
10. 《聖經》的教導反對「只有無因的決定才有道德責任」這個觀念。《聖經》裏上帝常常是導致 (brings about) 人的自由行為，甚至是罪行，而同時不消除人的道德責任。我們看見上帝掌控人的行為，和人對這些行為的責任，有時常在同一段經文出現。
11. 《聖經》不承認我們有隨意自由論所要求的獨立性。我們並不是離開上帝獨立的，祂掌控人的自由行動。我們也不可能離開我們的人格與願望而獨立行動。根據馬太福音七15-20和路加福音六43-45，好樹結好果子，壞樹結壞果子。人的心若純正，人的行為就正直；不然，他的行為必定錯誤。因為，沒有好樹結壞果子，也沒有壞樹結好果子。凡樹木看果子，就可以認出它來。人不是從荊棘上摘無花果，也不是從蒺藜裡摘葡萄。善人從他心裡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惡人從他心裡所存的惡就發出惡來；因為心裡所充滿的，口裡就說出來。（路六43-45）
12. 因此，隨意自由論違反了《聖經》關於人心、人格整體性的教導。《聖經》教導：人心因為墮落的緣故都是邪惡的，因此人的行為都是邪惡的；可是基督的救贖大工和聖靈重生的能力能潔淨人心，以致我們的行為可能成為善行。我們是整個人墮落，也是整個人被更新。按照隨意自由論的理論架構，人格的整體性是不可能的。因為按照隨意自由論所說，人的意志必須離開人心（和人所有的功能）而獨立。
13. 隨意自由若在道德責任上是必需的，那麼上帝就不一定要為自己的作為負責，因為祂並沒有違背自己神聖性格行事的自由。同樣地，在天堂裏被榮耀的聖徒也不可能沒有道德責任，因為他們已經不可能在罪中再次墮落。他們若仍有隨意自由，則可能墮落到罪中，好像俄利根所猜測的：這樣一來，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贖，就不足夠處理罪的問題，因為它不能勝過自由意志偏行己路的本質。
14. 隨意自由論，基本上是「無能限制負責」這原則的高度抽象化概念。隨意自由論者說，我們的決定若被任何無能幹擾，那麼決定就不是真正自由的，我們也就不需要為這些決定負責。無能的確在某一定程度上限制責任，但這原則並不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我們常常總會有某種的無能為力，正因如此，



應用這個原則時必須要小心謹慎。而隨意自由論則是放縱地運用這個原則。

15. 隨意自由論與「上帝預定萬事」不一致，也與「上帝預知萬事」不一致。上帝若在1930年知道我在1998年7月21日將穿綠色衣服，那麼我就沒有自由避免在那天穿那件衣服。而隨意自由論者的論點是，上帝可以預知事件，而不是事件的成因。可是，上帝若在1930年知道1998年發生的事，那祂從何知道呢？加爾文主義者的答案是：祂知道，因祂知道自己對將來事情的計劃。可是，在亞米念主義的基礎上，上帝怎能在68年前預知我的自由行為呢？

我的決定是否被一連串的（決定主義的）有限因果（chain of finite causes and effects）所掌管？宇宙中除了上帝以外，是否還有人或勢力確定將來發生的事，而上帝被動地在觀察這人或勢力？（這是一個恐怖的可能性，與一神論完全不合。）這些答案都不符合隨意自由論。因此，敞開上帝論，就像反對加爾文的蘇西尼派〔Socinians〕，否定了亞米念主義中的一項基要信念：上帝完全的預知（exhaustive foreknowledge）。走到這一步是非常嚴重的。如此看來，摒棄隨意自由論，反倒較大幅度地修改他們的神學，以致能符合隨意自由論顯得更為智慧了。

16. Clark Pinnock 和 Rice 等人似乎把他們的自由意志觀作為一個不可妥協的核心真理，他們所有的神學宣稱都必須與此一致。隨意自由因此有了「代模」或「預設」的地位。可是我們已經看見，隨意自由論並不符合《聖經》。單單隨意自由論與聖經背道而馳，問題就已經夠嚴重了，若再視其為基要核心真理或主導性的關切，情形則更加危險了。一個細節上的錯誤經過糾正，也許尚無大礙。但是倘若這個錯誤是衡量所有其他教義宣稱的核心原則，那麼這個神學系統就如即將沉沒的輪船，岌岌可危了。

17. 為隨意自由論作哲學辯護者，一般都訴諸直覺為相信自由意志的基礎。<sup>5</sup>意即：每次面對抉擇時，都能感覺到自己可以作任何的選擇，甚至可以作違背自己最強烈願望的選擇。他們說，我們有時會意識到正在與自己的願望鬥爭。

不論我們對訴諸直覺有怎樣的看法，它不可能作為普遍反面斷言的根據。我的意思是說，直覺不能向

任何人顯明，他的決定沒有成因。我們從來沒有一種感覺，叫做「沒有成因的感覺」。

還有，直覺不能向我們顯明，我們所有行為都有一外界成因。我們所有的行為若都由我們以外的某一位所決定的話，我們就不可能藉著直覺來察覺到這成因；因為我們不可能比較有「成因的感覺」（feeling of causation）與「沒有成因的感覺」（feeling of non-causation）。

我們也許可以指出哪些因素有時會影響我們，哪些沒有影響我們：即我們有時能夠抗拒的勢力。可是，我們並不能指出哪些是不斷決定著我們的思想與行為，而我們不能抗拒的勢力。因此，直覺從來不能向我們顯明，我們是否被外界的因素所決定。

18. 隨意自由論若是正確的話，那麼上帝就限制了祂自己的主權，祂並沒有掌管所有發生的事。可是《聖經》從沒有暗示上帝限制了祂的主權。上帝是主，從創世記第一章到啟示錄第二十二章，祂從來就是完全掌權的主。祂所作的，都是隨己意作的（詩篇 115: 3）。祂按自己的定旨行萬事（弗 1: 11）。

不單如此，掌權就是上帝的本性。主權是祂的名，是「耶和華」這名的意義；上帝的主權指出祂掌管（control）萬事，祂是萬有之上的權威（authority）。上帝若限制了祂的主權，祂就不再是萬有以上的至上主宰；祂就低於上帝了。而上帝若低於上帝，祂就毀滅了自己。祂就不再存在。如此可見，隨意自由論帶來的問題是多麼嚴重！

作者是海外華人神學工作者。畢業於威敏斯特神學院（道學碩士，神學碩士），與天普大學（歷史系哲學博士）。目前任中華展望聖約學院總幹事，在北美，亞洲各地巡迴講授神學課程。

#### 【Footnotes】

<sup>1</sup> Alvin Plantinga, *God, Freedom, and Evil*,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4.

<sup>2</sup> *The Grace of God, the Bondage of the Will*, ed., Thomas R. Schreiner and Bruce A. Ware, Grand Rapids: Baker, 1995, 2:270

<sup>3</sup> John Frame, *The Doctrine of God*, Phillipsburg: P&R Publishing, 2002, pp. 139-145.

<sup>4</sup> Gregory A. Boyd, *God of the Possible*, Grand Rapids: Baker, 2000, 38

<sup>5</sup> C.A. Campbell, "The Psychology of Effort of Will," *Proceedings of the Aristotelian Society* 40 (1939-40): 49-74.



# 唐崇榮信息 CD, DVD, VCD

最新CD〔每片建議奉獻US\$ 5元，另加10%寄費〕，至少5元

CD402	亞特蘭大	佈道大會〔道路、真理、生命〕	一套5片
CD403	拉斯維加斯	佈道大會	一套4片
CD404	洛杉磯	神學講座〔聖靈與福音〕	一套7片
CD405	洛杉磯	佈道大會〔人靈魂的價值〕	一套4片
CD406	多倫多	佈道大會〔道路、真理、生命〕	一套5片
CD407	紐約	福州語佈道大會	一套6片
CD408	多倫多	神學講座〔認識聖靈〕	一套2片
CD410	聖地牙哥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聖靈論〕	一套7片
CD411	丹佛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	一套4片
CD412	Northridge	神學講座〔神的主權與人的自由〕	一套5片
CD415	費城	2007年佈道大會〔基督是誰〕/信仰講座/問題解答	一套9片
CD416	鳳凰城	2007年佈道大會〔基督是誰〕/信仰講座/問題解答	一套9片
CD413	台北	講座〔達文西密碼解碼—是史實，或褻瀆?〕	一套2片
DVD414	台北	講座〔達文西密碼解碼—是史實，或褻瀆?〕	一套一片
		建議奉獻	US\$ 25元
VCD409	Mendelssohn St. Paul/Jakarta Oratorio Society&Orchestra (2003年，唐崇榮牧師指揮/印尼雅加達聖樂及管弦樂團)		一套一片 建議奉獻US\$ 25元
CD417	華府	2007年佈道大會〔基督是誰〕 〔基督教信仰與中國前途〕	一套9片
CD419	奧斯丁	2008年佈道大會〔基督是誰〕	一套5片
CD422	休士頓	2009年佈道大會〔基督是誰〕 〔撒但的投資與基督教的覺醒〕	一套7片
CD424	波士頓	2009年佈道大會〔信仰與人生的重建〕	一套8片
CD425	伯明罕	2009年佈道大會〔信仰與人生的重建〕	一套7片
CD423	台北	2009年神學講座〔歸正福音運動-回顧與前瞻〕	一套12片
CD420		研經講座〔以弗所書〕	一套94片
CD421		研經講座〔雅各書〕	一套51片
CD426	洛杉磯	2010年佈道大會〔信仰與人生的重建〕	一套10片
CD427	台北	2009年研經講座〔聖靈的洗〕	一套13片
CD428	丹佛	2010年佈道大會〔信仰與人生的重建〕	一套9片



婚姻·家庭·  
基督寶座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2010年6月19日(六)



# 動力 季刊

唐崇榮國際佈道團

Stephen Tong Evangelistic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 1458 Woodglen Terrace; Bonita CA 91902

Mailing Address: P.O. Box 823, Carmel, IN 46082

Telephone: 1-800-565-4243 Fax: 1-317-818-6908



- ▲ 2010 Medan 12,000 children Rally
- ▼ 2010 Manado Rally (45,000 people attended)

